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机关（本级）内设机构32个，分别为：办公室、组织处、宣传与文化处、干部人事处、人才工作处、法制处、发展规划处、计划财务处、行政审批处、产业发展处（北京市农业产业化办公室）、村镇建设处、生态建设处、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处、宅基地管理处、市场与信息化处、科技处（北京市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办公室）、动植物疫情应急工作处（社会管理处）、农产品质量安全处、种植业管理处（农药管理处）、畜牧渔业处、兽医兽药处、种业管理处、农田建设管理处、农业机械化管理处、合作交流处、支援协作处、机关纪委、工会、离退休干部处、纪检机构按有关规定派驻。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机关（本级）职责是：原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是市政府组成部门,根据《北京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中共北京市委农村工作委员会与原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合署办公。原北京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关于“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统筹推动发展本市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负责指导本市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工作。指导本市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组织构建本市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负责本市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本市基本农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保护与管理工作，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本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负责本市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本市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推动本市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研究拟订本市山区发展规划和年度指导性计划等。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70385.44万元，比上年减少2819.6万元，下降3.85%。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5339.81万元，比上年减少1324.87万元，下降2%。

1.财政拨款收入65324.2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9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324.2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15.5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2%。

## 图1：收入决算

0.02%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7930.83万元，比上年增加93.56万元，增长1.38%，其中：基本支出8593.56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2.65%；项目支出59337.2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7.3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8543.67万元，比上年减少1611.31万元，下降2.29%。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一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7020.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147.2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22%；科学技术支出86.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6.6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64%；卫生健康支出595.7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89%；节能环保支出446.5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67%；农林水支出64647.5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6.4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教育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147.2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52.93万元，下降26.44%。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4年度决算147.2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52.93万元，下降26.44%。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压缩培训成本。

“科学技术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86.8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36.11万元，下降29.38%。其中：

“技术研究与开发”(款)2024年度决算86.8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36.11万元，下降29.38%。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一般性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1096.64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234.41万元，下降17.61%。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1096.64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234.41万元，下降17.61%。主要原因：按照实际缴费情况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595.77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增加13.91万元，增长2.39%。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决算595.77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增加13.91万元，增长2.39%。主要原因：按照实际缴费情况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节能环保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446.5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1.45万元，下降0.32%。其中：

“污染防治”（款）2024年度决算446.5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1.45万元，下降0.32%。项目工作任务全部完成，其余为采购净结余。

“农林水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64647.56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增加112.72万元，增长0.17%。其中：

“农业农村”（款）2024年度决算20721.37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852.44万元，减少3.95%。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一般性支出。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43926.19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增加965.16万元，增长2.25%。主要原因：中央财政追加下达了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任务。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8593.45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32.34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48.14万元减少115.8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24.39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123.54万元减少99.15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农业产业合作等方面，2024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4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3万元增减3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0批次，公务接待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7.9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21.6万元减少13.6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无车辆更新购置计划，2024年度购置（更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7.95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9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556.83万元，比上年减少41.6万元，减少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一般性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4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34.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23.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2.2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3.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1.99%。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本级）共有车辆9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4353.92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研究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人才奖励，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人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以及农业自然资源调查与农业区划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外交流与合作（项）：反映对外农业交流合作活动，领导人出访后续项日，招待来访、参观以及来华参加各项国际活动的外国代表团、对外联络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反映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于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